**采购需求**

**01包**：

**一、项目概述：**人工智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驱动力量，日益成为全球科技竞争的战略制高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人工智能发展，近年来完善顶层设计、加强工作部署，推动我国人工智能综合实力实现整体性、系统性跃升。北京市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人工智能发展重大战略部署，发布《北京市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人工智能创新策源地实施方案（2023-2025年）》《北京市促进通用人工智能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政策，助推北京市加快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人工智能创新和产业高地。为进一步推动北京市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发展，全面掌握行业发展态势，科学评估现有政策实施效果，拟开展“北京市人工智能行业动态信息跟踪与政策评估”，系统总结政策成效与不足，梳理产业发展现状、趋势及面临的挑战，为政府决策、行业发展、企业规划等提供参考。

**二、服务内容：**

**（一）开展人工智能行业动态信息跟踪。**依托政府部门网站、行业协会网站、学术期刊、会议论文、专利数据库、新闻媒体、社交媒体等多种渠道，体系化收集我国重点城市（上海、深圳、杭州等）以及北京市人工智能领域的技术和行业动态信息，深入研判人工智能发展的技术趋势、前沿态势、竞争格局、创新应用等，总结分析北京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整体情况。

**（二）针对北京市人工智能领域已出台相关政策进行评估**。围绕《北京市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人工智能创新策源地实施方案（2023-2025年）》《北京市促进通用人工智能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等已出台政策，运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估方法，对执行情况、实施效果等进行调查、分析、评价，总结实施过程中的成效亮点，剖析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

**（三）跟踪梳理北京市人工智能重点企业的创新发展进展。**协助跟踪北京市人工智能算力、算法、数据、应用等细分领域重点企业的研发、产业化或应用进展，形成创新产出、创新效益、开放服务等多维画像，及时对接了解其在京发展存在的问题及需求。

**三、服务要求：**

（一）工作制度要求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结合过往经验分析，制定总体工作方案，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任务、实施方法、工作计划、项目管理、组织管理、人员管理、质量管理、业务配合等方面，应具有健全有效的内部制约机制、质量控制机制、沟通协调机制等，能够全面落实采购人提出的各项工作要求，保质保量完成。

（二）进度保障要求

供应商应制定合理可行的进度保障组织方案，通过优化组织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加强信息研制速度、建立快速响应机制等多种保障手段，确保实施项目任务过程中的信息时效性，同时保证项目能按期完成。

（三）质量保证要求

供应商应制定合理可行的质量保证解决方案，切实贴合实际工作需求，服务内容应与项目吻合，通过制度、辅助措施等手段，确保各项服务能保质保量完成。加强对团队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对工作过程进行全方位、全流程监控，保障工作质量。

（四）保密措施要求

供应商应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和廉政规定，遵守采购人内部相关管理制度，不得非法获取相关资料、信息，不得对外泄露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获知的项目资料、信息。

供应商应制定保密措施解决方案，确保项目团队对项目执行中所获知信息保密，对项目实施中涉及的相关数据、资料、文档等具有保密的义务，并应按照相应保密规定执行。

**四、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5 日止

**五、服务地点：**北京

**六、成果要求：**

**（一）建立重点企业跟踪台账。**对不少于100家人工智能领域重点企业建立台账清单管理，包括企业基本信息、创新发展进展及成效、存在问题及需求等，并进行动态更新。

**（二）提交政策评估报告。**11月底前提交《北京市人工智能重点政策评估报告》1份（包括纸质成果、电子成果），要求分析深入、观点鲜明、数据支撑有力。

**（三）协助撰写产业发展白皮书。**11月底前协助北京信息科技发展中心提供《北京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白皮书（2025年）》相关素材（包括纸质成果、电子成果），要求数据及案例丰富，具有较强的可读性和参考价值。

**七、验收标准：**

动态信息内容完整准确，行业趋势研判精准，重点企业跟踪动态及线索及时，政策评估报告分析深入，对政府决策与行业发展具备参考价值。

**八、其他要求：**

1、可开展人工智能相关领域问题研究，促进科技和产业发展。人工智能相关领域战略、规划、政策、标准、产业、安全等问题研究，相关管理支撑平台和产业创新服务平台建设，新技术新业务实验，科研仪器设备开发，相关信息咨询服务。

2、人员要求：项目人员具有人工智能相关专业背景，熟悉人工智能领域技术和行业发展动态，具备较强的信息收集、分析、处理能力，参与人工智能政策起草制定等相关项目经验。需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3、提供详细的进度保障方案、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及保密措施。

**02包：**

**一、项目概述：**

按照北京信息科技发展中心工作部署要求，加强推动北京量子科技创新和产业生态培育。面向全球范围搜集量子科技创新及产业动态信息，跟踪全球各地区量子科技发展最新动态，并适时针对热点事件组织专家研判，形成热点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同时，对接创新要素，建立量子科技资源库等，为推动北京量子科技及产业创新发展提供支撑。

**二、服务内容：**

1.面向全球范围搜集量子科技领域技术及产业动态信息

量子科技动态信息须搜集国际科技发达国家和地区，以及长三角、珠三角等量子科技发展优势地区，动态信息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量子科技领域的产业情报、技术前沿政策举措、投融资信息等详细文件数据资料，动态信息要全面反映事件的起因、经过、结果并标注信息来源与出处，每月提供动态信息月报应不少于1篇，每篇应包含不少于10条动态信息。此外，针对全球重大产业或人才政策法规走势、重大突发事件等热点事件，组织业内专家或权威人士对事件进行分析判断，形成技术产业发展工作建议或为协助形成研究报告提供数据信息等方面的参考材料，累计提供关于热点事件的工作建议或相关参考材料总数不少于5篇。

1. 面向量子科技领域梳理并更新量子科技资源库等

协助制作或更新量子科技资源库：包含政策发布、优势企业、科研院校、人才团队、社会组织及相关投资机构等信息并定期保持更新。协助制作或更新产业资源地图：包含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精密测量、人才图谱各1张。聚焦量子计算细分技术路线，持续更新重大产品发布及相关性能指标信息，协助形成量子计算技术及产品对比表。围绕量子产业链，协助开展招商引资等工作，持续更新创新主体对接情况。

3.配合开展甲方其他临时性需要提供的专业数据或咨询服务

配合开展北京量子科技创新及产业培育相关的事务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引资、技术产业咨询、创新主体联络、举办大会活动等方面的相关工作以及配合开展其他临时性需要提供的智力支持服务。

**三、服务要求：**

（一）工作制度要求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结合过往经验分析，制定总体工作方案，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任务、实施方法、工作计划、项目管理、组织管理、人员管理、质量管理、业务配合等方面，应具有健全有效的内部制约机制、质量控制机制、沟通协调机制等，能够全面落实采购人提出的各项工作要求，保质保量完成。

（二）进度保障要求

供应商应制定合理可行的进度保障组织方案，通过优化组织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加强信息研制速度、建立快速响应机制等多种保障手段，确保实施项目任务过程中的信息时效性，同时保证项目能按期完成。

（三）质量保证要求

供应商应制定合理可行的质量保证解决方案，切实贴合实际工作需求，生产内容应与项目吻合，通过制度、辅助措施等手段，确保各项服务能保质保量完成。加强对团队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对工作过程进行全方位、全流程监控，保障工作质量。

（四）保密措施要求

供应商应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和廉政规定，遵守采购人内部相关管理制度，不得非法获取相关资料、信息，不得对外泄露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获知的项目资料、信息。

供应商应制定保密措施解决方案，确保项目团队对项目执行中所获知信息保密，对项目实施中涉及的相关数据、资料、文档等具有保密的义务，并应按照相应保密规定执行。

**四、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5日止

**五、服务地点：北京**

**六、成果要求：**

纸质成果：针对量子科技领域动态信息，每月提供动态信息月报应不少于1篇，每篇应包含不少于10条动态信息；针对量子科技领域热点事件，累计提供技术产业发展工作建议或协助中心形成相关研究报告的支撑材料应不少于5篇；协助维护并更新量子科技资源库1套、产业资源地图4份、量子计算技术及产品对比表1份、创新主体对接情况1份；其他临时性需要提供的专业数据等相关参考资料。

电子成果：以上内容的电子版。

1. **验收标准：**

动态信息、量子科技资源库、产业地图等材料报送及时，信息内容完整准确，事件分析全面透彻，行业趋势研判精准，对政府决策与行业发展具备参考价值。

**八、其他要求：**

1、项目团队要求：对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的要求：

组织结构：供应商有专门的项目团队负责工作任务实施，项目团队包含项目负责人1名，其他团队人员不少于2名。为方便项目沟通及跟进，供应商应能按照采购人要求随时提供驻场性服务。应尽可能保证团队人员固定，确需更换人员的，应提前一个月报采购人批准且做好人员交接培训后方可调整。

项目负责人：从事类似工作应当在4年以上。应具备近三年主持或参与编写量子领域相关白皮书、产业报告等经历。

团队其他人员：从事类似工作应当在2年以上。

2、供应商不能以任何形式将项目再次委托给其他机构。

3、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成果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资料或者开发和生产其他产品。